

#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教〔2019〕96号

##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 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 费中央资金的通知

武定一中、民族中学：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中央资金的通知》（楚财教〔2019〕168号）精神，依据县教育局审定的你校统计上报的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免学杂费学生人数及资金分配方案，现下达你单位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中央资金33.85万元，此款列入2019年相关支出功能分类及经济分类科目（资金分配及支出科

目详见附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意见》(财办〔2018〕24号)精神,普通高中免学费中央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目录中。各县市财政、教育体育部门要密切配合,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的实施意见》(云财教〔2016〕317号)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要求,加强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

二、务必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学校,并督促学校及时免除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学费。同时,加强资金监管,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三、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第五条中关于“3月31日、4月30日、5月31日、6月30日、7月31日、8月31日、9月30日、10月31日、11月30日”预算累计支出进度分别不低于“20%、35%、50%、60%、65%、75%、80%、90%、95%”的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武定县 2019 年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免学杂费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2、项目绩效目标表

武定县财政局

2019 年 9 月 3 日

---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3 日印发

附件1:

## 武定县2019年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资金分配表（第二批）

单位：人、万元

单位名称	2018年秋季 学期家庭经 济困难学生 人数	2019年资金				已下达资金				本次下达中 央资金	预算支出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中央资金 (80%)	省级资金 (14%)	州级资金 (6%)	合计	武财教【 2019】27 号分配中 央资金	武财教【 2019】82 号分配省 级资金	武财教【 2019】82 号分配州 级资金			
武定县合计	1374	169.95	135.97	23.79	10.19	129.06	102.12	17.87	9.07	33.85	2050204.高中 教育	50502·对事业单位经常 性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
武定一中	933	117.02	93.63	16.38	7.01	93.3	74.64	13.062	5.598	18.99		
民族中学	441	52.93	42.34	7.41	3.18	35.76	27.48	4.808	3.472	14.86		

附件2:

## 项目绩效目标表

编报部门(单位): 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教育局

项目名称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杂费中央资金			预算资金安排(万元)	33.85
项目年度目标	落实普通高中学生资助政策, 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学费, 确保建档立卡学生就学权利。				
年度目标任务			本次下达 目标小计	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武定县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人)	1374	1374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 年到位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 准	1000元	10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政 策的知晓度	100%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普通高中资 助年限	≤3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受助学生满 意度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95%	